

中银证券安瑞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2 年 3 月 30 日

送出日期：2022 年 3 月 31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银证券安瑞 6 个月持有债券	基金代码	014337
下属基金简称	中银证券安瑞 6 个月持有债券 C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14338
基金管理人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3 月 30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吕文晔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2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2 年 3 月 1 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挖掘市场投资机会，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创业板、存托凭证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投资信用债的信用评级为 AA（含）以上。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大类资产配置策略、类属配置策略、期限结构配置策略、信用债券投资策略、可转债和可交债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票投资策略，以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 90% +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 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低于股票型基金及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无。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无。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认购费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费，收取销售服务费。

申购费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收取销售服务费。

赎回费

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用。

本基金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设定 6 个月的持有期，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自持有期到期日的下一个工作日起方可提出赎回申请，赎回费为 0。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60%
托管费	0.10%
销售服务费	0.30%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技术风险、流动性风险、特有风险和其他风险。其中特有风险如下：

1、本基金投资品种包含资产支持证券品种，由于资产支持证券一般都针对特定机构投资人发行，且仅在特定机构投资人范围内流通转让，该品种的流动性较差，且抵押资产的流动性较差，因此，持有资产支持证券可能给组合资产净值带来一定的风险。另外，资产支持证券还面临提前偿还和延期支付的风险。本公司将本着谨慎和控制风险的原则进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2、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将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包括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发行人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在分红派息、行使表决权等方面的特殊安排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协议自动约束存托凭证持有人的风险；因多地上市造成存托凭证价格差异以及波动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被摊薄的风险；存托凭证退市的风险；已在境外上市的基础证券发行人，在持续信息披露监管方面与境内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境内外法律制度、监管环境差异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

3、本基金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设定 6 个月的持有期，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自持有期到期日的下一个工作日起方可提出赎回申请。因此，投资者面临在基金份额持有期内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bocifunds.com（客服热线：400-620-8888（免长途话费））：

1.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 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 基金份额净值
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